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

Yongzhou Vocational Technical College

关于开展 2020 年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 教学成果奖凝练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引导职业院校坚持以教学为中心，激励职教系统广大教职工投身教学实践，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着力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湖南省自 2017 年开始，适时评审省级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为使我校在 2021 年湖南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中获得突破，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0 年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凝练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成立教学成果奖评审委员会

顾 问：黄小明

主任委员：翟惠根

常务副主任委员：韩立路

副主任委员：李国春 杨 铭 窦铁生 蒋衡湘 李 晶

 熊礼杭 裴有为 唐陶富 罗敏杰 刘晓兰

成 员：卢璐 刘章胜 黄立新 陈 艳 张 伟 唐冬生

 胡红宇 王海波 谢玉琳 黄祥国 于桂阳 李祖祥

 罗 辉 陈 彦 蒋 铁 胡晓军 李德良

职 责：负责学校教学成果奖的凝练、评审指导。

教学成果奖评审办公室设在教务处。

办公室主任：卢 璐

副 主 任：王海波 胡红宇

成 员：周文辉 夏顺辉

职 责：负责学校教学成果奖凝练、评审的具体实施。

二、成果申报主体要求

申报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的单位和人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 个人申请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的，应当主持并直接参与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践过程，并做出主要贡献；直接承担职业教育教学工作（含教学管理、教学研究和教学辅助工作，下同），一般要有连续三年以上从事职业教育教学工作经历。

2. 单位申请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的，该成果应当体现单位意志，由单位派人主持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践过程，并以单位为主提供物质技术条件保障。

3. 教学成果由两个以上单位或者个人共同完成的，由共同完成单位或个人联合申请。

4. 集体完成的成果，由成果的主要完成人申报。每项成果的主要完成人一般不超过 9 人。

三、评奖条件

(一) 成果内容

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重点聚焦具有创新性和推广应用效果

好的成果。各部门推荐的成果应针对目前职业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效解决办法，实施效果显著，具有创新性和应用推广效果。主要包括：

1. 在转变教育思想、更新教育观念，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加强和改进公共基础课教学，推进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改进教学方法、推进信息化教学等方面具有创新性和推广价值的成果。
2. 在组织教学工作、推动教学改革及教学科学管理，加强教学基本建设，改革教学质量评价模式等方面具有创新性和推广价值的成果。
3. 在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增强学生就业和创业能力，促进教育教学与行业企业实际需求相吻合等方面具有创新性和推广价值的成果。

（二）成果要求

1. 职业教育教学成果聚焦的重点是能够针对目前职业教育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效解决办法、实施效果显著、具有创新点和应用推广价值的成果。
2. 所推荐成果应经过不少于两年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实践检验的起始时间，应从正式实施（包括正式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成果为教材（包括电子教材）、著作等出版物的，从正式出版的时间开始计算。截止时间为推荐 2020 年永州职业技术学院校级教学成果奖的时间。

3. 已获校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的成果，无新的重大突破和创新成就的，不应再申报。

（三）成果形式

主要包括教育教学研究成果的实施方案、研究报告、教材、课件（软件）、论文、著作等，可以是国家、省、市州或学校正式立项并结题课题的研究成果，也可以是学校特别是基层院部和教研室、一线教师多年来开展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过程中已取得较大影响的实践成果。

四、申报名额及资助

本次成果奖申报不限名额，我校每个省级重点专业群至少申报一项。学校评出 5 项左右教学成果奖进行资助，资助范畴仅限于即将作为成果出版或发表的著作（相关教材）、相关论文、发明专利和视频制作。后期还将邀请相关专家对成果进行指导和提升。

五、申报材料要求

本次校级教学成果奖评审相关文件和要求均以《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17 年湖南省职业教育省级教学成果奖评审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17〕125 号）为蓝本。申报材料要求如下：

- 1、《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书》（见附件 1，填报说明见附件 2）；
- 2、教学成果报告一式三份（格式见附件 3）；
- 3、教学成果应用和效果证明材料（论文、论文初稿、著作、著作提纲和初稿、经验总结、成果鉴定书、获奖证书、项目结题

或验收证明文件等，各一式一份）。

4、教学成果如为教材，须提交样书（一式两本或两套）。
教学成果参加过其他评比、评奖活动的，可一并提交鉴定、验收
等相关材料。推荐材料应完整、真实、规范。

5、请同时提交与上述纸质材料内容完全一致的电子版材料。

6、成果推荐材料要完整、真实、规范。所有相关材料请用
牛皮纸袋装好，并将成果奖申报书封页复印后贴在纸袋外，每个
项目装一袋，多于一袋不予受理。

7、材料上交截止时间：2020年10月12日。材料上交地点：
校本部教务处209室，联系人：周文辉，电话：13637460902，邮
箱：398766447@qq.com。

附件：

1.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书
2.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书填报说明
3.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教学成果报告格式
4. 2020年永州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



附件 1

2020 年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 推荐书

成 果 名 称 _____

成 果 完 成 人 _____

成 果 完 成 单 位 _____

推 荐 单 位 名 称 及 盖 章 _____

推 荐 时 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成 果 所 属 类 别 _____



代 码 _____

编 号 _____

推 荐 为 一 等 奖 的 成 果
视 频 材 料 链 接 地 址 _____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 制

一、成果简介

成果 曾获 奖励 情况	获 奖 时 间	获 奖 种 类	获 奖 等 级	奖 金 数 额 (元)	授 奖 部 门
成 果 起 止 时 间	起始:	年 月			
主 题 词					
1. 成果简介					

2. 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及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

3. 成果的创新点

4. 成果的推广应用效果

二、主要完成人情况

第一完成人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参加工作 时间		职业院校 教龄	
专业技术 职称		现任党政 职务	
工作单位		办公电话	
现从事工作 及专长		移动电话	
电子信箱		邮政编码	
详细通讯地址			
何时何地受何种 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主 要 贡 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主要完成人情况

第()完成人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最 后 学 历	
参加工作 时间		职 业 院 校 教 龄	
专业技 术 职称		现 任 党 政 职 务	
工作单 位		办 公 电 话	
现从 事工 作 及专 长		移 动 电 话	
电子 信 箱		邮 政 编 码	
详细 通 讯 地 址			
何 时 何 地 受 何 种 省 部 级 及 以 上 奖 励			
主 要 贡 献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三、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第一完成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主 要 贡 献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第()完 成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主 要 贡 献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四、推荐、评审意见

推
荐
意
见

推荐单位公章

月 日

评审意见

学校教学成果奖评审专家组组长

签字:

年 月 日

审定意见

学校教学成果奖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

签字:

月 日

五、附件目录

1. 反映成果的总结（不超过 5000 字）
2. 教学成果鉴定书（或验收证明）

附件 2

《2020 年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书》填报事宜的说明

《2020 年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书》（以下简称《推荐书》）是职业教育省级教学成果奖申请、推荐、评审、批准的主要依据，请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

一、封面

1. 成果名称：应准确、简明地反映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5 个汉字。教学成果如为教材，在成果名称后加写（教材）。

2. 成果完成人、成果完成单位：按《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17 年湖南省职业教育省级教学成果奖评审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17〕125 号）的有关规定填写。集体完成的成果，成果完成人和成果完成单位按照其贡献大小从左至右或从上到下顺序排列，不限人数和单位数，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3. 推荐单位：部门或单位。

4. 推荐时间：应为推荐单位决定推荐教学成果奖的时间。

5. 成果所属类别：按下条成果内容代码中的规范要求填写。

6. 代码：组成形式为：abcde，详释如下：

a: 成果属中等职业教育填 1, 高等职业教育填 2, 其他填 0。

bc: 成果所属专业类（中职）或专业大类（高职）代码（例：属中职农林牧渔类的填 01，属高职交通运输大类的填 60），成果属公共基础课程的填 00，面向所有专业的填 99。

*专业类（大类）代码对照教育部发布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2010 年修订）》和《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 年）》的专业代码填写。

d: 成果完成人为一人填 1、两人填 2、三人填 3、四人填 4、五人填 5，超出 5 人填 0。

e: 成果内容属教书育人填 1，教学改革填 2，教学建设填 3，教学管理填 4，其他填 0。

7. 编号暂时不填。

二、成果简介

1. 成果曾获奖励情况：指市州和高职院校、独立设置的成人高校及以上有关部门设立的教学奖励；经登记常设的社会力量设立的教学奖励，但不包括商业性的奖励。

2. 成果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开始研制日期；完成时间指成果开始实施（包括试行）或通过验收、鉴定的日期。

3. 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 3 至 7 个与推荐成果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号。

4. 成果简介：对成果主题和主要内容进行概述。字数一般不超过 500 个汉字。

5. 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及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概述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具体指出成果解决问题所采用的方法，思路要清晰。字数一般不超过 600 个汉字。

6. 成果的创新点：对成果在更新教育理念、改革教学模式、改进教学方法、规范教学管理、优化教学评价、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学生持续发展等方面的创新进行归纳与提炼。字数不超过 600 个汉字。

7. 成果的推广应用效果：就成果的应用、推广情况及实际效果进行阐述。字数不超过 600 个汉字。

三、主要完成人情况

1. 主要完成人情况：是核实推荐职业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主要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

2. 主要贡献：应在栏目内如实地写明该完成人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

四、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1.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是核实推荐职业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主要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应准确无误，并在单位名称栏内加盖成果完成单位公章。

2. 主要贡献：应在栏目内如实地写明该完成单位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

五、推荐意见

推荐意见：由推荐单位填写。内容包括：根据成果创新性特

点、水平和应用情况写明推荐理由和结论性意见；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六、附件

1. 反映成果的总结

字数不超过 5000 个汉字。

2. 教学成果鉴定书（或验收证明）

(1) 组织鉴定部门应为教育行政部门、教育研究机构或学会协会等。

(2) 鉴定组织应由本领域专家 5-7 人组成，该成果的主要完成单位的专家和主要完成人不得担任鉴定组织的成员。鉴定组织中应多数为外市州（学校）和其他部门（系统）的专家。

(3) 鉴定组织意见：应由鉴定组织依据鉴定情况集体讨论决定，并由鉴定组织负责人签字。

(4) 组织鉴定部门意见：是对成果及对成果鉴定组织的意见的评价，填写人应为组织鉴定部门的负责人。

七、其他

1. 《推荐书》及附件格式：

(1) 《推荐书》可用原件按 1:1 比例打印（复印）。纸张一律用 A4 纸，竖装，两面印刷。文字及图表应限定在高 245 毫米、宽 170 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 25 毫米，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 5 号字。

(2) 《推荐书》要求用中文和使用钢笔（或毛笔）填写，也

可填好后复印或用计算机录入后一并打印，但不得以剪贴代填。

需签字、盖章处打印或复印无效。表中各栏目均不要另附纸。

(3) 附件应合装成册(用软皮平装)，以便于评审时阅读。
其规格大小应与推荐书一致，但不要和《推荐书》正文表格装订在一起；首页应为附件目录，不要加其他封面。

2. 上报材料要用厚牛皮纸袋装好。每袋限装一项成果的材料，
并将《推荐书》封面(复印件)和袋内材料明细表分别贴于袋的
两面。

3. 所有推荐材料一律不退，请自行留底。

附件 3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教学成果报告格式

(成果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 :

一、成果研究和改革基础

- 1、问题的提出
- 2、研究和改革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 3、研究和改革所要解决的核心问题
- 4、相关项目立项情况

二、成果的研究和改革实践

- 1、研究方法和研究过程
- 2、教育教学方案(成果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
- 3、实施过程
- 4、取得的理论成果
- 5、实践成效

三、成果的特色和创新

- 1、成果的特色
- 2、成果的创新之处: 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
- 3、社会反响 (包括成果的推广应用)

四、成果需要进一步深化和完善之处

(报告建议 5000 字左右)

附件4

2020年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成果奖申报汇总表

部门、单位(盖章):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推荐序号	推荐成果名称	成果主要完成人姓名	成果第一完成人是否一线教师	成果第一完成人行政职务	成果主要完成单位	成果科类	类别代码	实践检验期(年)

注:实践检验期应从正式实施(包括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单位为年。

